

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知识(二十)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94/2021_2022__E5_AE_89_E5_85_A8_E7_94_9F_E4_c62_94903.htm 第四节 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新增）2005年7月22日公布，自2005年9月1日起施行。立法目的是为加强和规范劳动防护用品的监督管理，保障从业人员的安全与健康。

一、劳动防护用品生产、检验、经营的规定（了解）

（一）劳动防护用品的生产 劳动防护用品的质量和安全性是否符合安全防护的要求，其生产企业的安全条件至关重要。《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对劳动防护用品生产企业应当具备的条件和安全标准作出了规定。

1．生产企业应当具备的条件

（1）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

（2）有满足生产需要的生产场所和技术人员；

（3）有保证产品安全防护性能的生产设备；

（4）有满足产品安全防护性能要求的检验与测试手段；

（5）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

（6）有产品标准和相关技术文件；

（7）产品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要求；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出厂检验 生产劳动防护用品的企业应当按其产品所依据的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进行生产，其产品出厂前，应当自行检查产品的质量和安全防护性能是否符合标准的要求，并对其产品的安全防护性能负责。经检验符合标准的，出具产品合格证；不符合标准的，不得出厂销售。

（二）劳动防护用品的检验

1．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安全标志 “生产劳动防护用品的企业生产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必须取得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安全标志。”取得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安全标志的具体办法，应当按照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总局2005年10月13日制定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安全标志实施细则》执行。

2. 检测检验机构资质 “检测检验机构必须取得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认可的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并在批准的业务范围内开展劳动防护用品检测检验工作。” 这里强调了两点：（1）检测检验机构必须取得资质。资质许可是市场准人的监管措施，是对检测检验机构实施行政审查的法律制度。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授权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是劳动防护用品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许可和监督管理的主管机关。从事劳动防护用品检测检验业务的中介服务机构，必须具备相应的资质条件，取得资质认可后方可从事检测检验业务；未取得或者经审查不具备资质条件的，不得从事检测检验业务。（2）检测检验业务范围

3. 检测检验要求 按照《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劳动防护用品检测检验机构从事检测检验业务，必须符合下列两项要求：（1）检测检验依据。国家和有关部门制定的有关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防护性能的标准、规范以及检测检验程序、方法和要求，是检测检验机构实施检测检验的主要技术依据。检测检验机构不得违反这些标准、规范的要求进行检测检验。（2）检测检验责任。《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强调权利、义务与责任的一致性，要求检测检验机构对其所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负法律责任。

4. 新产品检验 “新研制和开发的劳动防护用品，应当对其安全防护性能进行严格的科学试验，并经具有安全生产检测检验资质的机构检测检验后，方可生产、使用。”

（三）劳动防护用品的经营 对劳动防护用品的经营作出了两方面的规定。

1. 经营单位条件 劳动防护用品经营单位必

须依法领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必须有满足经营需要的固定经营场所和了解相关防护用品知识的人员。

2. 经营要求 劳动防护用品经营单位不得经营假冒伪劣劳动防护用品和无安全标志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二、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备与使用的规定（重点）（一）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备“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按照《劳动防护用品选用规定》

（GB11651）和国家颁发的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以及有关规定，为从业人员配备劳动防护用品。”（二）专项经费为从业人员配备符合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需要必要的经费保证，这也是生产经营单位安全投入的一部分。《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对此作出了两方面的规定。1. 专项经费投入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安排用于配备劳动防护用品的专项经费，购置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专项经费应当专款专用，严格管理，不得挪用。2. 禁止以其他方式替代劳动防护用品“生产经营单位不得以货币或者其他物品替代应当配备的劳动防护用品。”（三）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的采购“生产经营单位不得采购和使用无安全标志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购买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须经本单位的安全生

产技术部门或者管理人员检查验收。”（四）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 配备劳动防护用品还要加强教育和管理，保证物尽其用。《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对此作出了两方面的规定。1. 劳动防护用品管理 生产经营单位为从业人员提供的

劳动防护用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不得超过使用期限。生产经营单位应当督促、教育从业人员正确地佩带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2. 从业人员的使用管理 《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九条要求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

，必须按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劳动防护用品使用规则，正确地佩带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未按规定佩带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不得上岗作业。三、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的规定（了解）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